

**彭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  
《川芎产品质量等级（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组**

**2021 年 6 月**

## 一、工作简况

### (一) 任务来源

川芎，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是古今有名的中药材，位列川产道地中药材首位，具有镇痛、镇静、舒筋、活血、麻痹神经等功效，也是治疗心脑血管类疾病的良药。同时，川芎可加工成多种药品饮片，广泛应用于制药、食品、保健、生物工程领域。据统计《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版)》中有 200 多个成方制剂含有川芎，占药典所收载成方制剂的 15.2%。可见，川芎具有很高的药用价值和经济价值，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中国川芎看彭州、彭州川芎看敖平”。敖平镇有着“中国川芎第一镇”的美誉，常年保持川芎种植面积 3 万亩以上，占全国川芎种植总面积的 30%以上。川芎产业已成为敖平镇的重要支柱产业与农户主要经济来源。

然而目前敖平镇川芎产业并没有真正发挥出其经济效益，主要是因为川芎售价一直上不来，销售过程中也大多按照统货标准统一定价或者按照统货与选货 2 个等级进行粗略定价，这就导致其经济效益较其他产业如蔬菜、水果等低、农户生产积极性也逐渐降低、全镇川芎产业正在逐年萎缩，这对于中药材市场与人类健康保障方面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损失。

因此，制定川芎产品分级标准，按照产品质量进行分级

定价，实现川芎市场流通环节的优质优价，提高川芎经济效益、进而提升农户生产积极性、促进产业可持续发展。

## （二）编制和协作单位

彭州市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彭州市农业农村局、敖平镇人民政府、四川万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三）主要工作过程

### 1.成立标准起草小组（2021年1月）

成立由川芎技术推广人员、标准化专家和生产经营主体等构成的标准编制组，确定标准编制组组长，统一协调本标准制定推进过程中的各项事宜。

### 2.调研与资料收集（2021年2月—2021年3月）

开展对市场上川芎产品分级情况进行调研，并通过与中药材专家、川芎生产经营大户交流等方式，全面收集与掌握当前川芎产品分级及优质优价落实与推广难易程度等基本情况。

### 3.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2021年4月—2021年6月）

对调研数据进行深入分析研究，搭建标准框架、草拟标准草案内容，将标准发给四川农业大学、四川省农科院等高校院所川芎专家以及负责川芎生产经营方面相关部门、经营主体，根据修改意见反复修改，经标准编制组反复分析、讨论，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制。

##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依据**

### **(一) 标准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组按照规范性、科学性、实用性原则编制本标准。

(1) 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2) 本标准起草前对当前市场上川芎销售实际和需求做了充分调研和资料分析，做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3) 本标准遵循先进性、经济性、实用性，将川芎产品分级客观需求与当前市场实际情况相结合，确保本标准在川芎产品流通过程中的落地。

### **(二) 主要内容确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四川省标准化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

## **三、标准的主要内容**

### **(一) 本标准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彭州市行政区划范围内川芎产品的质量分级。

### **(二) 关于术语和定义**

对苓种、奶苓、山川芎、苓株和苓盘等5项术语和定义

进行了规定。

### （三）关于基本要求

从川芎外观形状、气味、口感等感官指标以及水分含量、总灰分、酸性不溶灰分、酸性浸出物、阿魏酸等理化指标，规定了川芎产品需要满足的基本要求。即所有等级川芎产品，都必须满足本章所规定的要求，缺一不可。

### （四）关于等级划分

对川芎产品等级划分依据与具体分级进行规定。即从质地、表面与断面特征、头数等指标，将川芎产品划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以及三级 4 个等级。其中，重点以每公斤川芎头数为主要划分指标，特级为小于等于 25 头/公斤，一级为大于 25 头/公斤并小于等于 40 头/公斤，二级为大于 40 头/公斤并小于等于 70 头/公斤，三级为大于 70 头/公斤。

### （五）关于检测方法

规定了水分、总灰分、酸性不溶性灰分、醇溶性浸出物以及阿魏酸等理化指标和质地、形状、表面特征、断面特征、病虫害、霉变、杂质、气味、口感等感官指标的检测方法。

### （六）关于检验规则

对川芎产品检验批、抽样方法以及判定规则进行了规定。其中：同批收购、调运或销售的川芎产品作为一个检验批次；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中相关要求进行抽样；产品检验项目全部要求的，判定为合格品。如有一项或一项以上

不符合要求的，应加倍抽样复验不合格项目；复验后仍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判定为不合格品。验货中如有争议的，可进行重新抽样检验，以重检结果为准。

#### （七）关于标示、包装、贮藏和运输

对市场上流通的川芎产品标示、包装、贮藏和运输方式进行了规范。其中，应使用洁净、无毒、无污染、无异味的材料进行包装，且外包装上宜标明产品名称、等级、产地、重要、净重、生产和经销单位以及包装日期等基本信息。产品应贮藏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场所，运输时要注意安全管理。

### 四、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程度等有关情况

本标准未采用相关的国际、国外标准。

### 五、与现行法律、法规、国家相关标准和产业政策等协调情况

本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等系列法律法规，结合彭州市川芎市场流通实际情况而制定的团体标准，基本要求是关于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承诺；该规范执行过程中不得违背相关规定。制定川芎产品质量等级的目的在于规范川芎产品基本要求以及川芎产品等级划分、检测方法、检验规则和标示、包装、贮藏、运输等各环节，以实现川芎产品的优质优价、提高药农经济收入与生产积极性，同时以价格优势倒逼生产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与产品品质的提升，从而促进彭州市川芎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符合国家相关农业法律法规的根本宗旨。

本标准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无矛盾。

##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 七、贯彻地方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制定依托“彭州市川芎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以下简称川芎标准化示范项目），由彭州市财政安排资金，为本标准的制定提供了一定资金保障。同时，川芎标准化示范项目的推进，有专门的标准化团队予以技术保障，标准起草过程中有农业相关专业的博士、硕士以及标准化工程师保驾护航，负责审核与指导标准编制过程中具体工作方案的制定，指导调研及标准起草等工作，确保标准编制工作顺利推进。因此，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能够确保落实标准调研、起草、意见征集、送审、报批等各个环节所需的经费，能够确保调研、起草工作协调顺畅进行。

## 八、废止现行有关地方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的标准。

## 九、其他应当予以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编制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张长洪，18981821182。

标准编制组

2021 年 6 月 29 日